

关于规范机动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 环境管理的公开信

尊敬的机动车维修行业从业者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加强机动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（以下简称“危废”）环境管理，防范环境污染风险，保障生态环境安全和公众健康，现就规范行业危废管理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明确责任主体，强化法律意识

机动车维修企业是危废管理的责任主体，必须严格履行治污主体责任，做到：

1.合法合规经营。依法取得相关资质，严禁无证处置危废。（详情可查询：广东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信息平台：<https://www-app.gdeei.cn/gdeepub/data/hazar>）

2.加强人员培训。定期组织员工学习危废管理法规和操作规范，提升环保责任意识。

3.主动申报备案。向属地生态环境部门申报危废种类、数量、去向等信息，确保数据真实完整。

二、规范危废管理，严控环境风险

（一）分类收集与贮存

1.明确危废种类：包括废机油、废铅酸电池、废滤芯、废漆渣、废溶剂、含油抹布等（详见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（2025年版）》）。

2.规范贮存设施：设置专门的具有“三防”（防流失、防扬散、防渗漏）的危废贮存场所，张贴规定的标识和应急措施（如防泄漏托盘、灭火设备）。

3.严格分类存放：不同危废分类堆放、不得混放，禁止混入生活垃圾或随意倾倒。危险废物采取包装袋或容具盛装，液态危险废物须采取围堰、回流措施。

(二) 合法转移与处置

1.委托资质单位：必须与持有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》的单位签订处置合同，严禁非法转卖或交由个人处理。

2.按时处置危废：危废临时贮存不得超过一年，满一年的必须转移处置。

3.执行转移联单：危废转移时需通过“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 <https://www-app.gdeei.cn/gfjgqy-rz/login>”填报电子联单，确保全程可追溯。

4.保存完整记录：建立危废管理台账，记录产生、贮存、转移、处置等信息，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。

三、严查违法行为，落实法律责任

生态环境部门将持续加大执法力度，采取以下措施：

1.强化监督检查：通过突击检查、在线监控、大数据溯源等方式，严查非法倾倒、私自处置等行为。

2.依法从严处罚：对未按规定管理转移处置危废的，坚决零容忍，依法依规查处，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责任。

3.畅通举报渠道：鼓励公众通过“12345”政府热线监督举报违法行为，核实后将依法查处并公示结果。

保护环境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，请各机动车维修企业切实履行主体责任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，共同维护绿水青山。让我们携手行动，为构建生态友好型社会贡献力量！

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平远分局

2025 年 2 月 28 日